

重庆贫困大学生可申请三类的资助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79/2021_2022__E9_87_8D_E5_BA_86_E8_B4_AB_E5_c123_279075.htm 近日，重庆市召开市委常委会议，专题研究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讨论并原则同意重庆市人民政府制定的《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和高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实施意见》和《关于进一步完善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的实施意见》。两个《实施意见》对重庆市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资助的对象、标准、年限、目标、学校准入条件及申请审批程序等相关政策作了进一步完善，扩大了资助范围，提高了资助标准。资助政策从今年秋季开始实施。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分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三类，其中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的资助对象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励志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5000元，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根据学生家庭困难程度，分为每生每年3000元、2000元和1000元三个等级。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的对象为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的重庆市户籍在校学生和重庆市外农村户籍、县镇非农户口、城市家庭经济困难的在校学生，资助标准为：重庆市户籍学生(除重庆市去年开始资助的三峡库区移民、城镇低保人员、农村贫困家庭子女、退役士兵和国办福利机构适龄孤儿等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